

证券代码：000558

证券简称：天府文旅

公告编号：2026-052

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股东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2.公司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决议的情况。

3.截至公司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 2026 年 9 月 7 日，股东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茵达集团”）持股数量为 63,661,098 股，占公司总股本 4.94%。

根据 2019 年 3 月 11 日控股股东成都体育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成都体投集团”）与股东莱茵达集团签署的《关于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莱茵达集团承诺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放弃其持有的公司 64,461,198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所对应的表决权，亦不委托任何其他方行使该等股份的表决权。

2025 年 12 月，公司接到通知，成都体投集团与莱茵达集团就后续莱茵达集团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上述放弃表决权的 5%公司股票达成一致意见，受让方无需履行放弃表决权的承诺。莱茵达集团自身放弃 5%表决权仍继续履行，且若其通过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方式转让所持公司股票时，需确保受让方继续履行放弃表决权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股东承诺事项履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87）。

因此，截至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莱茵达集团所持 63,661,098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4.94%）仍处于弃权期，本次股东会莱茵达集团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为 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14日（星期一）14:30

（二）现场会议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府城大道西段399号天府新谷10栋5楼506号公司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14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14日9:15—15:00期间任意时间。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薇女士

（六）会议出席/列席人员：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列席了本次会议。

（七）股东出席会议情况

1.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538人，代表股份417,198,241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0414%。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20,311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7%。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35人，代表股份417,177,930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0397%。

2.中小股东投票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537人，代表股份31,720,280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882%。

（八）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 编 码	提案名称	表决分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表决 结果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1.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412,453,219	98.8626%	4,424,372	1.0605%	320,650	0.0769%	0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26,975,258	85.0410%	4,424,372	13.9481%	320,650	1.0109%	0	通过
2.00	《关于对外投资购买股权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412,592,119	98.8959%	4,469,972	1.0714%	136,150	0.0326%	0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27,114,158	85.4789%	4,469,972	14.0918%	136,150	0.4292%	0	通过
3.00	《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嘉禾北京城项目资产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412,643,919	98.9084%	4,327,372	1.0372%	226,950	0.0544%	0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27,165,958	85.6422%	4,327,372	13.6423%	226,950	0.7155%	0	通过
4.00	《关于债权债务重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412,621,019	98.9029%	4,346,372	1.0418%	230,850	0.0553%	0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27,143,058	85.5700%	4,346,372	13.7022%	230,850	0.7278%	0	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成都）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唐恺、于丹

（三）律师见证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结果及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二）《国浩律师（成都）事务所关于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四日